

股票代码:002510

公司简称:天汽模

公告编号 2026-056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

3.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为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需要，经履行选聘程序后，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该事项与立信进行了沟通说明，其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4.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4 日

组织类型：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2025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212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108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532 人。

2025 年收入总额 219,612.23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55,067.53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33,164.18 万元。2025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 197 家，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主要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24,918.51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19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1,730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000 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情况：

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所被判定在 20% 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在宁夏红山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所被判定在 10% 的范围内对红山河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亨达案件已完结，且中兴华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红山河案件正在执行中。以上案件均不会对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 诚信记录

近三年中兴华所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8 次、行政监管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纪律处分 3 次。53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7 人次、行政监管措施 41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人次、纪律处分 12 人次。

2.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中兴 华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 司提供审计 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 及复核过上 市公司审计 报告家数
项目合伙人	鲁霞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26 年	超过 3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颖君	2015 年	2020 年	2015 年	2026 年	2 家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中兴 华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 司提供审计 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 及复核过上 市公司审计 报告家数
质量控制复核人	梅花	2019 年	2016 年	2025 年	2026 年	超过 5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鲁霞、签字注册会计师张颖君、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梅花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公司年度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数量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实际情况与中兴华协商确定 2026 年度审计费用(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1.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立信为公司提供了 2 年审计服务。2025 年度，立信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2.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为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需要，经履行选聘程序后，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3.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变更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事先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已确认就本次变更事宜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与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有关要求，积极沟通做好后续相关配合工作。

三、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说明

1.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审议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选聘文件，确定了评价要素和具体评分标准，监督了选聘过程。经过核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能力和资质，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为一年。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